

证券代码：600722

证券简称：金牛化工

公告编号：2022-039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暨控股股东 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10月14日，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冀中能源”）与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高速”）签署了《关于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拟向河北高速转让所持公司全部381,262,977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6.04%。（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公司分别于2022年10月15日、10月17日、10月21日、11月5日、11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交所网站披露了《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股股东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收购报告书摘要》、《收购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暨控股股东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暨控股股东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等公告文件。

当日，公司收到河北高速通知，其已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载明了“对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收购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你公司从即日起可以实施集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股份转让尚未完成过户，还需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相关规定取得合规性确认等相关程序，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权益变动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5日